

证券代码：870419

证券简称：威迪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2 月 26 日 10:00-12:00 。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2 月 2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十路 5 号国际金融 IT 研发中心第 14 号研发楼 A 座。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因原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审计师团队离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加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为保持审计工作的一致性和连续性，公司拟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改聘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改聘后，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审计师团队未发生变化。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 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 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12 月 26 日 8：00-9：00

（三）登记地点：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卢倩婷；联系电话：0769-88620222；通讯地址：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十路5号的国际金融IT研发中心第14
号研发楼A座。

（二）会议费用：各项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0日